

安全评价报告信息公开表

被评价单位名称		浙江一喜机械有限公司
评价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浙江一喜机械有限公司气体站项目安全现状评价报告/天为[评]字 20-08-18 号
项目简介 (含图片)		<p>浙江一喜机械有限公司位于海宁市斜桥镇云星路101号，成立于2017年07月，法定代表人丁朝标。浙江一喜机械有限公司主要从事食品机械设备、酒店西厨设备制造销售等。该企业在产品生产加工过程中涉及到氮气作为激光切割机的保护气体，使用到氩气作为电焊机的保护气体。根据《危险化学品目录》（2015版），氮[压缩的或液化的]、氩[压缩的或液化的]为危险化学品，故本项目属于危险化学品使用项目。</p> <p>根据《危险化学品安全使用许可实施办法》（国家安监总局令第57号，总局令第79号修正）文件要求，浙江一喜机械有限公司属于机械制造业，不适用《危险化学品安全使用许可适用行业目录（2013年版）》（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公告，2013年第3号）规定的适用行业目录，因此，本项目不需要办理《危险化学品安全使用许可证》。</p> <p>为了认真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使企业在生产过程中提高安全管理水平，预防事故的发生，减少财产损失和人员伤亡，使之更好地发挥其社会效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591号，第645号修订）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生产、储存危险化学品的单位应进行安全评价，故浙江一喜机械有限公司委托浙江天为企业评价咨询有限公司对其气体站项目开展安全现状评价工作。</p>
安全评价机构名称		浙江天为企业评价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组长		贝少华
技术负责人		相继园
过程控制负责人		吴芳萍
评价报告编制人		贝少华
报告审核人		黄震
参与评价工作	安全评价师	贝少华、魏红、阮佳



	注册安全 工程师	贝少华、阮佳
	技术专家	
现场开展 安全评价 工作	人员	贝少华
	时间	2020.8.3 至 2020.8.17
	主要任务	资料收集、现场检查、编制报告
评价报告提交时间		2020.8.17